

知性辩证法

——《精神现象学》中由意识到自我意识的过渡

姜勇君

(南京大学哲学系, 江苏南京, 210093)

摘要:《精神现象学》的第三章涉及到一个重要问题, 即由意识到自我意识的过渡问题, 这是黑格尔的绝对观念论为克服康德自我意识的个别性使之成为客观的精神所迈出的决定性的一步。知性围绕着它的对象“力”所经历的辩证经验是有限性意识向着无限的第一步跳跃, 当无限成为意识的对象时, 意识将成为自我意识。但这只是自我意识的起点。黑格尔的自我是无限, 一切实在性都包含在其中, 因此它有待将自身展开为客观的精神。

关键词: 黑格尔; 《精神现象学》; 知性; 力; 无限; 自我意识

中图分类号: B504; B516.3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3104(2015)02-0008-06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的第三章“力和知性; 现象和超感官世界”相比于其他一些著名的章节似乎并不起眼, 因此在汉语学界也鲜有涉及。但是海德格尔说这一章“对于黑格尔具有一个中心意义”^{[1](153)}, 伽达默尔说这是“黑格尔意识经验历史中最重要的部分之一”^[2], 芬克说精神现象学在这里迈出了“关键性的一步”^[3], 由此可见这一章并非无足轻重。笔者认为精神现象学的叙述在这里将遇到第一个理论难题, 那就是由意识到自我意识的过渡, 这在精神现象学的语境中就是证明意识的真理是自我意识。我们知道康德著名的先验演绎处理的正是相同的问题, 两者都是在寻找一种原初的统一。黑格尔接受了康德的观点, 认为自我意识就是这样一个统一的根源。只不过我们将会看到, 他对这一事实作出了一种完全不同的解释。这一章的另一个重要性在于, 它是精神现象学所获得的第一个思辨的真理, 其中包含着基本的辩证逻辑, 这些逻辑将在之后的道路中反复出现, 并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因此对这一章的正确理解将有助于后续章节的阅读。对这一章的理解, 其难点在于, 黑格尔使用了大量自己所独有的概念, 如力、规律、解释、颠倒的世界等等, 对于这些概念的理解我们没有很好的参照, 因此往往感到束手无策。但是解开这一章之谜的钥匙也正在这些概念之中, 这些概念是黑格尔用思辨的语言表述康德的先验演绎所要用到的关键性的概念。因此, 我们就从其中之一“力”的概念开始。

一、作为知性的对象的力

精神现象学的前三章通常被称为意识的现象学。这里要区分广义的意识和狭义的意识。整个精神现象学又叫做意识经验的科学, 这里的意识是就广义的意识而言的。精神在达到绝对知识之前的一切知识形态都属于这种广义的意识范畴。狭义的意识则是特指这样一种知识形态, 在这种知识中, 意识“以为真相是某种不同于它的东西”^{[4](111)}。事实上, 这种态度就是通常所说的理论态度, 即认为在自身之外存在着一个陌生的世界, 意识要去认识这个世界。精神现象学的第一部分意识篇, 就是这样一种狭义的意识现象学。这个意识的现象学由三个部分构成, 它们分别是感性确定性、知觉、知性。陌生的世界首先被理解为是“这一个”, 它是一个直接性的东西, 其中还不包含任何中介的成果, 也就是说, 没有任何思想规定可供认识, 意识对于对象所能说的只是“它存在”, 这是对对象所能说的最少的东西, 因此它是最低级的认识。这样一种知识就是感性确定性。但是感性确定性的辩证法自身表明, 对象并不是直接性的东西, 而是一个包含中介的普遍者。认识到了这一点, 意识就成为了知觉的意识, 它以前述的普遍者为对象。黑格尔将这个普遍者称之为“物”。物是这样一种东西, 它有两个规定性, 即实体与属性, 但知觉的意识只能将其中之一归于物。

收稿日期: 2014-04-21; 修回日期: 2015-02-05

作者简介: 姜勇君(1983-), 男, 朝鲜族, 吉林省吉林市人, 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专业博士研究生, 主要研究方向: 德国古典哲学

它一会儿认为物是实体，属性只是主体的属性；一会儿又认为物是属性的集合，实体只是主体的捏造。所以知觉的意识无法认识其对象的真理。将知觉意识的这样一种矛盾作为事实接受下来就是知性。知性认识到对象在自身中就包含一(实体)与多(属性)。黑格尔将这样一个对象称作“力”。力是一个突出整体性的概念，当感性确定性和知觉将对象把握为“这一个”和“物”时，对象显现于一种片面性之中。但是在知性中意识获得了一种整体性的视野，到了这里对象才作为世界呈现出来，“力”将会被把握为由现象与超感官世界构成的双重世界。

“力”的概念在这里不太容易理解。困难来自于两个方面：第一，它并不是一个传统的哲学概念，对于理解这个概念哲学史似乎帮不上忙，因此我们面对它有点不知所措；第二，它现今是一个日常用语，对于这个词我们有很多日常的联想，这些联想会阻碍我们理解这一词的黑格尔式的用法。所以必须悬置我们对这一词的先入之见，紧紧跟随黑格尔对这一概念的展开。如上所述，力作为知性的对象，是对知觉意识的矛盾经验的总结。对象原本就是这样，它具有诸多属性，但又不仅仅只是这些属性的单纯的集合，它也有实体的一面，从这两者中抽象掉任何一面，都会与对象失之交臂。现在需要找一个概念来表达这样一种对象。黑格尔找到了力。“各种质料一方面被设定为独立的，另一方面又直接过渡到它们的统一体，这个统一体又直接过渡到一个展开过程，这个展开过程又重新返回到那个收敛过程。这个运动正是所谓的力。”^{[4](86)}为什么对象既是一，又是多，意识曾无法理解这一点，黑格尔用“直接过渡”解决了这个困难。知觉之所以无法获得对象的真理，是因为它的对象是静止的，对象是一就不能是多，是多就不能是一。但是现在一直接过渡到多，多直接过渡到一，对象正是这样一个运动。由一到多的过程就是力的外化，力必然要外化，因为力存在，就是外化。除了在外化中之外，不存在抽象的力这样一个东西。所以一直接过渡到多。但也正因为如此，力在外化中又是保持自身同一的，否则力就不成其为力了。所以多直接过渡到一。

黑格尔哲学一个灵魂般的观念就是同一与差别的统一。同一在自身中包含差别，差别是同一者的自我异化。黑格尔认为人们通常所理解的同一与差别，是抽象的同一与抽象的差别，同一就是单纯的同一，与差别无关；差别就是单纯的差别，与同一无关。这是一种受限的视角。从完整的视角来看，谈论同一与差别都是在一种关系中谈的。没有差别就无从谈同一，因此同一本身中就包含着差别；没有同一就无从谈差

别，因此差别本身就包含同一。这正是黑格尔哲学中的无限概念，这个无限将差别包含在自身之内，因此将界限包含在自身之内。力正是精神现象学所得到的第一个这样的观念，只不过它现在还是最抽象的无限性，它有待获得内容。

与感性确定性和知觉不同，知性的对象成为了一种运动，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结论。在康德的认识论中，感性与知性是平行的，由感性接受杂多，知性对其进行综合，它们各司其职，共同完成认识。因此，单凭我们认识能力中自发性的部分还不能形成知识，杂多必须被给予我们，这就是康德所说的人类知性的有限性，自在之物可以看做是这种认识的有限性的一个标志。绝对观念论的立场拒绝这种认识的有限性。在精神现象学的逻辑中，感性确定性的对象“这一个”的真理是在知觉的对象“物”中达到，而物的真理是在知性的对象“力”中达到的。在这里，由感性到知性形成了一个上升的过程，知性对象是感性对象的真理。但是知性对象是一个运动，我们将会看到，这个运动正是意识的运动。由此就可以得出结论，意识的运动正是感性对象的真者。以这种方式，黑格尔取消了康德的自在之物的位置，为自己的绝对观念论扫清了道路。

二、知性意识的经验

黑格尔的知性与康德的知性不同，它不是主体所具有的一种认识能力，而是与感性确定性和知觉一样是一种意识形态。简单地说，以力为认识对象的知识形态就是知性，它是意识围绕力所经历的辩证经验。它的这个对象是由前一个过程给定的，我们在前面已经讨论过它了，它是与无限观念同构的。只不过这种认识是“我们”对对象的事先观入，作为被观察的意识的知性意识还没有认识到自己的对象就是无限。精神现象学中自始至终穿插着两种眼光，一个是被观察的意识，这是精神现象学研究的对象，另一个则是“我们”，即观察着意识发展的旁观者，他应该站在绝对知识的立场。这就好像一个人在回忆过去所经历的一件事情，它曾经对这个事情有一个看法，现在则有另一种看法。力是一个无限观念，这是“我们”观察者的认识，但作为被观察者的知性意识还没能如其所是地认识其对象。摆在知性面前的对象是两个独立存在的力，就是外化的力和返回自身的力。也就是说，知性还没认识到力是一个统一的整体，它将力所包含的两个环节看做是独立的，知性的运动就是对这两个环节

进行统一的辩证过程。因此,与康德的知性一样,黑格尔的知性的主题同样是统一。力可以看做是一种元范畴,即范畴的范畴,因为康德的范畴表示所有可能的先天综合的种类,而黑格尔通过力概念所思考的则是综合本身的一般观念。

返回自身的力和外化的力,黑格尔的这种抽象表达指涉的是两种最基本的存在信仰,即柏拉图的理念和亚里士多德的自然,这也是唯理论与经验论之间争论的根源,实体与属性之间的争论的本质就是这两种观念之间的差别。因此,将两种力统一起来就是要使得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之间达到和解。我们知道,唯理论与经验论之间的争论曾困扰康德,他关于先天综合判断的理论,在某种层面上来看,就是对这种争论的回应。黑格尔在对综合的思考中,将这样一种争论一直追溯到了其最纯粹的因素。由此我们可以看到黑格尔受康德影响的影子,只不过他对这一问题思考更加彻底。下面我们来看看这两个力是如何统一起来的。

有一点我们不难发现,这两个力的任何一方都不会单独存在,有一方出现就必有另一方跟随,就好像一方诱导另一方出现。正如没有只有属性的物,也没有只有实体的物。所以两个力在形式上又可以被规定为诱导的和被诱导的力。认识到了这一点,那么我们事实上就已经迈出走向统一的第一步,因为两个力的独立性瓦解了。这两个力就像一个对子一样如影随形,它们并不是各自独立的,而是相互依存,相互规定着彼此,因此两个力的规定性并不是固定不变的。比如一枚硬币,我们将哪一面叫做正面,哪一面叫做反面不是绝对的,将一面叫做正面,那么另一面自然就成了反面,反之亦然。由此看来,两个相互规定的力,它们各自的规定是相对的,是可以相互转化的。内容上,外化的力可以转变为返回自身的力,返回自身的力可以转变为外化的力;形式上,诱导的力可以转变为被诱导的力,被诱导的力可以转变为诱导的力。所以说“双方都缺乏一个自己固有的可以承载并维持着它们的实体”。^{[4](90)}

因此知性意识体验到了两个力的独立性的瓦解。事实上,这也就意味着一切感性存在的独立性的瓦解,因为上述两个力正是意识在对感性对象的认识中所抽象出来的本质性的东西。没有任何感性对象是独立自存的,它们之间是相互依存、相互规定的关系。因此只有从这种关系整体出发才能恰当的理解感性存在的本质。而这个整体就是现象。黑格尔说现象是“假相的整体”^{[4](91)},感性存在孤立的来看只不过是一些假相,试图将感性存在当作孤立的东西来把握的尝试都只能陷入矛盾,这就是意识在感性确定性与知觉阶段

所经历的事情。但是假相的整体却并不就是假相。从“我们”的眼光来看,感性对象的真理就是现象。当然,这个现象与康德的现象不同,它没有康德的现象那样的限定意义,即在现象之外还有自在之物。现象不是对自身之外的某种东西的显现,而是本质本身的存在方式。

知性现在还没能恰当地理解现象,它虽然体验到了感性对象不断地流逝,但是它并不认为这就是真相,它喜欢永恒不变的东西,一切都在变化,这个结论它不能接受。既然真相不在现象中,那么它会在哪里呢?在现象之外。知性认为真相隐藏在现象背后,黑格尔将这个背后的世界称作内在世界,或超感官世界。如此一来,虽然原初的两个力之间的对立消失于现象之中了,但知性又创造出现象与超感官世界之间的对立,因此它的对象仍然不是统一的。现在知性的对象就成了由现象与超感官世界构成的双重世界。它所直接面对的是此岸的现象世界,而它要认识的则是彼岸的超感官世界。知性怎么可能认识超感官世界呢?因为它只能与现象世界打交道,而根本不可能触及到超感官世界。事实上,知性也并不是直接地观入超感官世界,而是通过现象的中介来认识超感官世界的,这个过程无非就是用现象世界的内容来充实超感官世界。超感官世界的充实分两步来完成,即所谓的第一个超感官世界和第二个超感官世界。下面我们首先来看看它的第一步。

现象是牺牲两个力的独立性而形成的一个整体,它是两个力之间相互转化、相互过渡的过程,黑格尔将两个力之间的这样一个运动叫做力的交织。我们可以说,现象的核心是纯粹的差别,因为两个力由以区别于对方的规定性是相互转化的,所以剩下的只是纯粹的差别。差别在黑格尔的概念体系中占据着一个非常重要的位置,它是一个强调整体性的概念,因为相互差别的两个关联项不是彼此独立的,而只是整体的一个部分。因此差别的概念中包含着对立统一的精髓。两个力的统一就是纯粹的差别。这个纯粹的差别就是现象之中的简单东西,知性将这个纯粹差别作为变动不居的现象中的本质归给超感官世界。这就是知性对超感官世界的第一步充实。黑格尔将这个纯粹的差别称作规律,它是“现象的一幅持久不变的图像”^{[4](95)}。因此,第一个超感官世界就是静止的规律的王国。很明显,第一个超感官世界映射的是建基于柏拉图理念论的近代自然科学。我们知道康德对知性的讨论也正是为了说明自然科学何以可能的问题,他将这一问题归结为先天综合判断何以可能的问题。为了回答这一问题康德回溯到了我们认识能力中的自发

性的部分，即知性，而为了回答知性的在前的联结何以可能，他一直回溯到了“纯粹的统一”，即自我意识的先验的统一性。黑格尔对知性的探讨显然不能绕过康德的这个自我意识的发现之旅，事实上，正是“这样一种知性概念引导着黑格尔，只是现在他要将它思辨地展开”^{[1](169)}。黑格尔的知性与康德的知性一样，是以统一为原则的。知性是以力为对象意识，力就是黑格尔式统一的纯粹观念，因此知性的进程就是寻求统一的过程。知性要统一起来的是知觉意识无法恰当理解的两个对立的观念，黑格尔将它们抽象为两个独立的力。知性虽然在现象中达到了两个独立的力之间的统一，但因为它没能正确地理解这个统一，所以转而到超感官世界之中去寻找统一。只是正因为知性的这一做法又重新制造了一种对立，所以它反而无法达到它的目的。我们将看到，在第一个超感官世界中，实际上仍然存在着一种对立，这个对立的源头就是现象与超感官世界的对立。

规律是现象的普遍之物，它是现象的直接否定，因此现象以否定的方式被保留于规律之中。现象与规律之间的这层关系与“这一个”和“物”之间的关系相似。物是普遍者，因为它包含否定性在自身内，但它对感性对象的直接否定，因此感性对象以否定的方式被保留于物中，这就是物的诸多属性。根据同样的道理，规律被现象所限制而具有诸多规定性，存在着的规律总是诸多具体的规律。根据现象的不同具有不同的规律，比如，自由落体运动规律、天体运动规律等等。但是知性的原则是统一，它所要得到的不是这样一种诸多规律并存的纷繁陈杂的规律王国，这样就又回到了现象的杂乱中了。因此知性必将诸多规律统一为一个规律，因此它将自由落体运动规律与天体运动规律结合为万有引力定律。对于知性来说，这个统一的规律才是超感官世界的本质。但是黑格尔指出，知性这样所得到的规律只是将诸多具体规律的规定性去掉了，由此得到的只是规律的纯粹概念。“万有引力所表达的意思仅仅是，任何一物与其他事物之间都有一个持久的差别。”^{[4](95)}这里涉及到黑格尔式的统一与一般我们所理解的统一之间的区别。万有引力似乎达到了一个统一理论，它将自由落体运动规律与天体运动规律统一了起来。但这是通过取消自由落体与天体之间差别来达到的，因为对于万有引力定律来说，自由落体与天体都是无差别的质点。这就与黑格尔对统一的理解相左，他认为真正的统一不是将差别排除在自身之外，而是要将它包含在自身之内的。因此知性以此方式并没能达到诸多规律的真正的统一，对立依然存在着，对立的双方变成了规律的诸多规定性和

规律的纯粹概念。“规律是以一种双重的方式存在着：一方面，它表现为规律，其中包含着的各个差别表现为一些独立的环节；另一方面，它在形式上是一个单纯的自身反映，而这个形式又可以被称作力，只不过不是指那种被驱赶回自身的力，而是指一般意义上的力，亦即力的概念”^{[4](96)}。黑格尔将规律的诸多规定性，即规律所表现出来的差别简单地称作规律，而将规律的概念称作力。力和规律之间的对立表现在力对它的规律是漠不相关的。举重力为例，重力的规律是自由落体运动规律，即时间与位移之间的一定关系，但重力的概念中并不必然包含这样一种关系。事实上，这就是康德关于综合判断所说的东西，将重力表达为时间与位移之间的一种关系是综合判断，我们不可能通过分析重力的概念来获得自由落体运动规律。因此在康德发现知性的综合之前，重力表现为自由落体运动规律的必然性是不可理解的。这就是说，黑格尔将康德的先天综合判断何以可能的问题转化成了力与其规律的必然一致性问题。

先天综合判断何以可能？康德给出的答案是知性的自发性的联结，沿着这条线索他找到了自我意识的先验统一性。黑格尔对这一结论进行了反思。虽然康德是以存在着的差别为起点，以差别的统一为终点，但从结果来看，既然差别必然统一于自我意识的先验统一性，那么终点就未必不是起点。费希特首先发现了这一点，认为自我意识才是正在的起点，差别产生于它的自我区分。黑格尔则进一步将费希特自我意识的主观性去掉，只留下同一与差别相统一的观念，这就是黑格尔的无限性。因此，对于黑格尔来说，先天综合判断之所以可能，是因为差别本来就不是真正的差别。这样一种观念在《精神现象学》中首先通过“解释(erklären)”概念登场亮相。解释概念在这一章中虽然并不起眼，但却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概念，它的作用相当于康德知性的自发性联结。海德格尔说，“知性的原初行动，即它的认识方式就是解释。”^{[1](172)}知性通过解释活动将力与其规律等同起来。

重力必然表现为时间与空间之间的一定关系，这种必然性不可能从经验中得到，它也不包含在重力的概念之中。但是知性却已经有了这种必然性的观念。那么这种观念从何而来呢？显然就在知性自身之中。知性这样理解这一情况，力所表现出来的差别仅仅是一种内在的差别，“这个内在的差别仅仅包含在知性之内，还不是隶属于事情本身。”^{[4](98)}所谓内在的差别是指，由同一者异化出来的差别，因此，它们的统一已经是设定了的，并且这种差别仅仅包含在知性之内，也就是说，力所表现出来的差别并不是自在之物层面

上的差别。黑格尔将知性的这一理解活动叫做解释。“知性在指出一个差别的同时又表明,这不是事情本身具有的差别。……这样一个运动就叫做解释。”^{[4](98)}举例自由落体现象为例,知性从自由落体现象中总结出自由落体运动规律,并从自由落体运动规律中区分出重力作为它的根据,而后又解释说,重力必然等同于它的规律。所以黑格尔说解释事实上是一种同语反复,它并没有解释任何东西。解释活动作出区分,又立即取消区别,因此说明差别并不是真正的差别。我们不难发现,这正是自我意识的活动,或者用黑格尔的概念说就是无限性。我们开始时曾提到,知性的对象是力,它在自身中包含同一与差别,因此是黑格尔的无限性观念。但知性并不是一开始就恰当地理解了它的这个对象,它始终将对象分成两个环节,把它们当作独立的東西来看待。只有在解释活动中对象才第一次作为整体呈现出来。

解释活动取消了力与规律之间的对立,将两者等同起来。因此,力作为自身一致者与自身不一致者规律相一致。结果就是,自身一致者成为了自身不一致者,自身不一致者成为了自身一致者。如此一来,在超感官世界之内发生了一种变化,它不再是静止的规律的王国,更替的原则被带进其中。这就是所谓的颠倒的世界,也就是第二个超感官世界,它是对超感官世界的第二步充实。第一个超感官世界是对现象世界的直接的否定,它是静止的规律的世界,变化作为现象世界的原则被排除在超感官世界之外。因此,事实上现象世界就成为了它的界限,这正是规律以双重方式存在的原因。第二个超感官世界则是否定之否定,因此是界限的取消。通过解释活动作为现象世界原则的变化和更替被带进了超感官世界之中,由此解除了现象界与超感官世界之间的界限。现象这才成为真正意义上的现象。将现象当作是与真实的世界相对立的假相是对现象的一种狭隘的理解。超感官世界必然要表现出来,现象是对超感官世界的完全显现,超感官世界对现象不可能有任何隐瞒。关于这一点,《哲学全书》的逻辑部分有一个非常精炼的表述,“外部与内部是同一个内容。凡是内部存在的東西,也是在外部的存在的,反之亦然;现象绝不表现本质中没有的,本质中决没有不表现出来的東西。”^[5]颠倒的世界的所表现的就是这样一个完成了的现象界,现象与超感官世界之间的界限消失了,现象不以超感官世界为界限,超感官世界也不以现象为界限,两者是合二为一的,因此是真正的无限。而“当无限性的真实本质成为意识的对象,意识也就成为自我意识”^{[4](105)}。

三、黑格尔的自我意识概念

为什么说无限性成为意识的对象,意识就成为了自我意识呢?这似乎与一般我们对自我意识的理解相去甚远。要理解这一点,就要清楚黑格尔对自我意识问题的独特处理。黑格尔曾这样批评康德,“他认识到简单的思维在自身内具有区别,但是还没有认识到一切实在性正包含在这个区别里:他不知道如何去克服自我意识的个别性。”^[6]这是说,康德发现了自我意识的先验统一性,但是他的自我意识只是主体的一种功能,所以无法摆脱个别性的束缚,因此不可能要求成为一切实在性。黑格尔的绝对观念论要求理性的绝对自由,因此要克服康德式自我的有限性,使自我摆脱个别性而达到绝对自我,即成为客观的精神。摆在这条路上的第一个难题就是证明意识的真理是自我意识。黑格尔认为,康德已经在这条路上走出了很重要的一步,遗憾的是,他没能将自己的原则贯彻到底。

康德的“哥白尼式的革命”认为,以前的人们努力使自己的认识符合于对象,但现在要做出改变,即要使对象符合于认识。这就是说,意识终于将它投向外部的眼光收回来,开始在自身中进行反思,认识到对象的可能性在自我意识中。黑格尔对这个认识的历史进行了反思,要将这漫长的历史在意识的现象学中用观念的语言表达出来。最终他要证明的是意识的真理是自我意识,也就是说,自我意识使意识成为可能。如何才能证明这一点?意识要认识到自己的对象的真理是在自我意识中。我们看到,黑格尔使康德的感性与知性动了起来,感性不是与知性并列的一种功能,而是被扬弃于意识的运动之中了。感性确定性、知觉、知性构成意识的三个环节,它们之间形成一种递进的关系,感性确定性的真理是知觉,知觉的真理是知性。在知性中通过现象概念完成了一种转化,即意识认为直接面对的对象是不真实的,因此迫使意识转入内部寻求真实的世界。意识否定直接面对的对象而转回到内部,这事实上就是从外部的对象返回自身。意识认识到这个内在世界是不断变化的,并在这种不断变化中又保持自身同一,实际上这就是意识自身的运动,只不过因为它还是意识,即对于它来说对象是与自己对立的异己的,因此它将自身的运动看作是在自身之外存在着的客观的。黑格尔将这个对象称作无限,并且将无限称作自我(Selbst)。如此一来,按照精神现象学的逻辑,这个无限,即自我就是意识的真理。

但是，这样理解的自我是否和一般我们所理解的自我有一个契合点呢？为此，我们首先要问，什么是自我意识？简单地说，自我意识就是对自己的意识。那么如何才能意识到自己呢？在黑格尔看来，要意识到自己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人并不是一开始就有清楚的自我意识。黑格尔的自我意识是有历史的，对自我的意识是一个渐进的过程。它首先从最简单的对自己的感觉开始，这个感觉就是欲望。在意识的现象学中，意识将一切肯定性的意义全部赋予了异己的外部世界，在其中它认识不到自己。但是在欲望中意识却是在意识着自己。因为在欲望中外外部世界始终只具有否定的意义，通过对外部世界的否定意识返回自身。举例来说，一头处于饥饿中的野兽，不会有兴趣研究自己的食物是属于哪个种、哪个属、哪个科，它只是要消灭对象。通过这种否定，意识获得了满足，在这种满足中意识感觉到了自己的存在。因此自我意识开始于欲望。所以意识要意识到自己，首先要将自己意识为最简单的生命。黑格尔说，无限就是“生命的单纯本质”^{[4](104)}，无限性的概念在生命中获得了它的第一个现实的载体。生命就是在自身中包含一切差别，并在差别的展开中又保持自身同一的东西。比如一颗树的种子，它在自身中包含一切差别，当它长成一棵树时，树根、树干、树枝、树叶等差别被释放出来，但这些差别并不是各自独立的，它们统一于树这个整体中。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黑格尔说当无限性成为意识的对象，意识就是进入到自我意识的阶段了。

但是到此为止，意识还只是刚刚步入自我意识阶

段，还远没有达到完全的自我意识。意识在欲望中虽然感觉到了自己，但它还没有对这一事实的自觉的意识。黑格尔的自我是无限，一切实在性都包含在这个无限之中，因此在无限性将自身完全展开呈现于意识之前，意识不可能达到完全的自我意识。黑格尔认为康德将自我意识当作主体的一种功能，是对问题的简化，是在艰巨的任务面前的一种退缩。精神现象学则勇敢地承担起这个任务，记录了无限性将自身展开为诸环节的过程。通过对自我意识的这样一种处理，黑格尔就摆脱了康德的自我意识的个别性。因为自我走出了主体的个别性，将成为伦理、国家、宗教等等。

参考文献：

- [1] Martin Heidegger. *Hegels Phänomenologie des Geistes* [M]. Klostermann: Frankfurt am Main, 1997.
- [2] Hans-Georg Gadamer. *Die verkehrte Welt* [C]// Hans Friedrich Fulda, Dieter Henrich (Hrsg.). *Materialien zu Hegels Phänomenologie des Geistes*. Suhrkamp: Frankfurt am Main, 1998: 106–130.
- [3] 欧根·芬克.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的现象学阐释[M].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11: 124.
- [4] 黑格尔. 精神现象学[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3.
- [5] 黑格尔. 逻辑学·哲学全书·第一部分[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2: 258.
- [6] 黑格尔. 哲学史讲演录·第四卷[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78: 258.

Dialectic of understanding: the transition from awareness to self-awareness in *the Phenomenology of Spirit*

JIANG Yongjun

(Department of Philosophy, Nanjing University, Nanjing 210093, China)

Abstract: The third chapter of *The Phenomenology of Spirit* addresses an important issue, i.e., the transition from consciousness to self-consciousness. This very issue is the decisive step that Hegel's "absolute idea" takes to overcome the individualism of Kant's self-consciousness so as to make itself the objective spirit. The dialectic experience that understanding undergoes when revolving around its object "force" is the first leap from finite consciousness to the infinity, and consciousness becomes self-consciousness when it takes infinity as its object. However, this is only the starting point of self-consciousness. For Hegel, the self is infinity, which includes the whole of reality and therefore possesses the potential of developing itself into the objective spirit.

Key Words: Hegel; *The Phenomenology of Spirit*; understanding; force; infinity; self-consciousness

[编辑：颜关明]